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合作单位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YNLGZB-2020-23

招 标 人：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0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格式.....	11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

第一章 谈判公告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竞争性谈判公告

1. 招标条件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业务外包合作单位招标已获审核批准实施，项目业主为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业务外包合作单位招标。

2.2 招标内容：交通运输人员、秩序维护人员；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增减人员。

2.3 以招标方实际通知时间为准中标方开始提供服务，并计算产生的费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报名条件

3.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符合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项目；

3.2 符合劳务派遣的相关资质；

3.3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较强的经营实力；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办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5. 投标文件及样品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及样品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0年12月25日9时00分。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云南省安宁市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职教基地麒麟路云南理工职业学院综合楼 216 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职教基地麒麟路云南理工职业学院综合楼 216 室

联 系 人：杨春梅

联系电话：1519893313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	交通运输人员、秩序维护人员；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增减人员，以招标方通知时间为准中标方开始提供服务，并计算产生的费用。
3	服务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职教基地麒麟路云南理工职业学院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符合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项目； 2、符合劳务派遣的相关资质； 3、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较强的经营实力；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6	签字或盖章要求	在招标文件要求盖章和（或）签字的地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规定格式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7	投标文件份数	文本标书：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电子标书：投标文件 word 版一份，PDF 扫描件一份，保存在一张光盘或 U 盘中。 (1) PDF 版的投标文件必须是签字盖章后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含封面）彩色扫描，如扫描件与纸质文件正本不一致，作否决投标处理。 (2) 投标文件电子版和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统一密封。
8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并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0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职教基地麒麟路云南理工职业学院综合楼 216 室
1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5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 12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职教基地麒麟路云南理工职业学院综合楼会议室

16	合同条款	<p>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包括“合同格式”是组成招标文件的实质性部分，投标人是在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后作出的投标决定，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或质询，中标人不得对“合同格式”部分提出修改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与之签订合同，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全部由投标人或中标人承担。同时在合同谈判时招标人合同谈判代表也不得对合同主要条款提出修改意见，除非在招标文件发售时没能考虑周全的非影响合同价款履行的项目现场管理型条款，双方可以在合同谈判时进行补充。</p>
17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 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下列内容组成：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证明材料
- (5) 其他

1.1.2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报价

1.2.1 **报价方式：**固定单价。除非合同中另行规定，投标价格包括本项目工资、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2.2 本次招标选择具有最佳性能价格比的服务，投标人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的优惠条件，可补充说明。

1.2.3 招标人不承诺最低报价中标。

1.3 资格审查资料

1.3.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1.3.2 “类似业绩情况表”应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的复印件。

1.4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质量要求、工期要求、技术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4.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合作单位

甲 方：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乙 方：

签订地点：昆明市安宁市

签订日期：2020 年 月 日

用工单位（甲方）：

电话：

地址：

劳务派遣单位（乙方）：

电话：

地址：

户名：

开户行：

帐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建立劳务派遣合作关系，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派遣劳务人员，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劳务人员的工作。现就有关问题达成以下协议：

一、劳务派遣人员的数量、条件、派遣期、试用期

(一)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派遣____名劳务人员到甲方工作，甲方安排劳务派遣人员的具体工作，并按期向乙方支付劳务服务费用。派遣期限为____年，试用期限为____个月。

(二) 劳务派遣人员必须具备的条件：_____

二、劳务派遣人员招录与变更

劳务派遣人员由乙方负责按照协议组织招录，也可由甲方自行招录，按照择优的原则确定派遣劳务人员。派遣的劳务人员一经确定，甲、乙双方应拟定《劳务派遣人员清单》作为本协议的附件。如一方因实际需要，需对被派遣的劳务人员进行变更的，需经另一方同意后修改《劳务派遣人员清单》，并经双方签字、盖章认可。

三、协议的期限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四、费用的支付

(一)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劳务费用包括:

- 1、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不得低于云南省政府最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 2、劳务派遣人员的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包括派遣人员退休后单位应承担的大病医疗保险费用;
- 3、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派遣劳务人员服务费用;
- 4、用于劳务派遣人员的一次性费用,如劳务派遣人员的体检费等。

(二) 费用标准、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

1、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标准按国家和云南省的规定由甲方确定,支付方式选择以下两项中的____项。

A、乙方书面委托甲方代为发放; B、由乙方发放。

2、劳务派遣人员相关社会保险费用数额按国家和云南省、市相关规定确定,由乙方提供缴费清单及缴纳期限,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按期支付给乙方。

3、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派遣劳务人员服务费标准为:____元/人/月,由甲方依当月实际人数在每月____日前以转帐结算的方式足额支付给乙方。

4、一次性费用由甲方按双方达成的协议承担。

5、劳务派遣人员个人需承担的费用,由甲方按月从劳务人员工资中扣除,并转入乙方帐户。

五、甲方的权利

(一) 安排劳务派遣人员在甲方的具体工作岗位,监督、检查、考核劳务派遣人员完成工作的情况,并负责日常管理。

(二) 劳务派遣人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要求退回被派遣人员,但应提前十日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乙方在三十日内重新派遣符合条件的劳务派遣人员: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

5、派遣期未滿，劳务派遣人員單方提出停止派遣合同或擅自離崗情節嚴重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責任的。

(三) 確定和調整劳务派遣人員的勞務報酬標準及獎勵或者處罰標準。

(四) 甲方出資對劳务派遣人員進行業務、技能培訓的，甲方有權與劳务派遣人員簽訂培訓服務合同，約定服務期限及違約責任，並以書面形式通知乙方。

(五) 對劳务派遣人員給甲方造成經濟損失的，甲方有權按相關規定向劳务派遣人員索賠，乙方有責任給予協助。

(六) 對乙方不履約合同的，甲方有權追究違約責任。

(七) 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權利。

六、甲方的義務和責任

(一) 劳务派遣人員由甲方自行招錄的，甲方在提供所需派遣人員之前，必須核實所派遣人員是否已經解除勞動合同關係、所派遣人員是否繳納過社會保險（包括個人和單位繳納的部分）、所派遣人員個人實際情況和社保關係及個人提交資料是否符合勞動用工登記的規定。如發生派遣人員重複簽訂勞動合同、提供虛假個人材料、提供虛假社會保險繳費憑證的，均由甲方及所派遣人員承擔所有經濟賠償費用。

(二) 協助收集并向乙方提供辦理勞動合同、社會保險關係等所需要的有關劳务派遣人員的身份證件、手冊、醫保卡及辦理劳务派遣人員簽訂勞動合同的相关資料。

(三) 對劳务派遣人員的職業道德規範、工作任務、技能培訓、應達到的工作要求、應注意的安全事項、應遵守的各項紀律等履行告知、教育、管理督查的義務。

(四) 為劳务派遣人員提供必需的勞動條件、勞動工具和業務用品，以及符合國家規定的勞動安全衛生設施和必要的勞動防護用品。

(五) 把派遣員工安排在輔助性或者臨時性或者可替代性崗位上，派遣員工與本單位員工適用同一的薪酬制度，做到同工同酬。

(六) 若乙方委託甲方代發工資，甲方應按乙方出具的委託書要求代為發放劳务派遣人員的勞務報酬和代扣應由劳务派遣人員個人繳納的社會保險費用以及個人應承擔的其他費用等。

(七) 按時足額支付乙方的勞務服務費用。

(八) 劳务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的工作时间、休息休假时间、婚丧假、女工产假(哺乳假)等由甲方按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劳务派遣人员因生产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甲方承担延长工作时间的劳务报酬。

(九) 非劳务派遣人员过失造成的停工,甲方承担劳务派遣人员停工期间的基本生活费。其标准不低于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十) 甲方要求在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情形之外停止派遣或者更换劳务派遣人员,或者劳务派遣期快要到期甲方不打算续用的,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甲方承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规定计算的经济补偿金,甲方应按时、足额支付给乙方,再由乙方支付给劳务派遣人员。

(十一) 乙方劳务派遣人员被甲方退回,甲方书面通知乙方的同时,应电话向乙方确认。因没有及时通知,致使超过社保部门停保时间的,甲方需多支付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费。

(十二) 劳务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因工死亡、因工伤残、患职业病或其他疾病,或因工外出期间发生事故或者在抢险救灾中下落不明时,甲方在发生或确诊后应立即通知乙方,由乙方办理工伤认定、鉴定、工伤保险待遇、工亡待遇、其他社会保险待遇等事务(甲方协助办理),办理费用和按规定应由单位对派遣人员承担的待遇和补偿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派遣期内,劳务派遣人员因病及非因工死亡,或者非因工伤残的,抚恤金、丧葬费、供养遗属所应享受待遇和医疗待遇等,由乙方按照国家及云南省有关规定处理,甲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劳务派遣人员在工伤保险、医疗保险以及女工生育险享受待遇前发生依法享受以上保险待遇的费用,按规定由单位承担的,由甲方承

担。

七、乙方的权利

- (一) 指导或督促甲方依法制定或修改劳动管理制度。
- (二) 对甲方不履行合同的，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 (三) 依法维护劳务派遣人员的合法权益。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八、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一) 与劳务派遣人员建立劳动关系、签订劳动合同，并负责劳动合同的管理工作。

(二) 负责劳务派遣人员档案管理、建立、接转劳务派遣人员档案。

(三) 定期或不定期了解派遣给甲方的劳务人员的思想动态、工作表现、遵纪情况以及甲方对乙方的其他合理要求，尽力提供最佳服务。

(四) 按协议条款规定派遣符合条件的劳务派遣人员到甲方工作。对于甲方按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要求停止派遣并退回乙方的劳务派遣人员，乙方应予接收并负责处理与劳务派遣人员之间的劳动关系，同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遣符合条件的劳务派遣人员到甲方工作。

(五) 负责为劳务派遣人员办理社会保险。甲方应支付的相关社会保险费用标准，由乙方按国家、云南省、市相关规定计算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为劳务派遣人员所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的有效单据应复印一份给甲方。

(六) 劳务派遣人员发生工伤事故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按《工伤保险条例》及时妥善处理，并负责办理申报和理赔事宜。

(七) 对劳务派遣人员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索赔。

九、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在协议履行期间，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若一方因国家重大政策改变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不能履行协议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通过协商，对协议进行变更或解除。

(二) 双方在本协议期限满前 60 天未提出异议及无书面通知对方, 则本协议按原期限自动顺延, 以此类推, 如果甲方所使用的派遣员工与乙方建立的劳动合同终止日期超出本协议有效期, 则本协议的有效期顺延至乙方与派遣员工劳动关系的最晚终止日期为准(无固定期限除外)

十、违约责任

(一) 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及其附件的任何约定, 导致另一方遭受损失、处罚、索赔的, 均应由违约方向守约方作出足额补偿。

(二) 由于甲方的行为或者甲方违反本协议, 致使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或者其他福利没有按规定给付、缴纳, 或者导致乙方与被派遣劳动者之间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第八十七条规定的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情形的, 甲方须承担由此给乙方产生的一切费用, 包括乙方向劳务派遣人员支付的经济补偿金、赔偿金以及违约金, 并按时、足额支付给乙方。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或相关规定给劳务派遣人员按时发放工资或办理各项社会保险, 由此给劳务派遣人员和甲方造成损失的, 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 甲方按乙方实际派遣的劳务人数按月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甲方不按时支付的, 须按应付服务费的___按日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十一、其他

(一) 甲乙双方变更办公地址或变更开户银行, 应提前十五天通知对方; 如更改联系电话、传真, 应提前两个工作日通知对方。

(二) 甲方或乙方与劳务派遣人员发生劳动争议, 甲方或乙方应协助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调处理。乙方不承担劳务派遣人员故意

或过失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三) 本协议未尽事宜，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法律、法规若无规定的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一致对协议共同进行修改、补充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四) 双方在履行协议时发生争议，应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仲裁机构提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 本协议正本共计___页，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甲方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乙方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质量、工期及服务承诺
- (5) 资格证明材料
- (6) 其他

一、投标函

致：____{招标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标段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以下单价的投标报价（暂定价）承包上述项目的所有服务内容，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管理费：_____元/人/月。

质量承诺：_____。

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我_____(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的_____(姓名)_____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服务承诺

致：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对于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承诺如下：

1、我方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及违约责任承诺：

2、（其他承诺）...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5.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1	单位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邮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请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7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号 (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8	公司_____ (是否通过, 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主营范围 1、 _____ 2、 _____ ...	
10	在云南省内的服务电话及地址等相关情况说明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注：本表后附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5.2 2017 年至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起止日期	备注
1				
2				
3				
4				
5			

备注：1、申请人应据实提供上述项目，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否决投标。
2、按列表顺序附合同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其他

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